

文本学视域下马克思对赫斯的批判性超越

秦佳敏

(江南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江苏 无锡 214122)

摘要: 赫斯与马克思思想的关系是马克思主义形成史的重要议题,在一定意义上直接决定着马克思主义的独创性与合法性。马克思在《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笔记本Ⅲ中重新占有了黑格尔哲学的积极方面,开启了全新的批判视域,在新的批判逻辑中建构了实践哲学、开启了实践批判、形成了科学共产主义,进而实现了对赫斯的行动哲学、道德批判及哲学共产主义的批判性超越。

关键词: 马克思; 赫斯; 实践哲学; 实践批判; 共产主义运动

中图分类号: B0-0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2-349X(2023)02-0042-10

DOI: 10.16160/j.cnki.tsxyxb.2023.02.007

Marx's Critical Transcendence of Hess from the Textological Perspective

QIN Jia-min

(School of Marxism, Jiangnan University, Wuxi 214122, China)

Abstrac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Hess and Marx' thought is an important topic in the formation history of Marxism, which directly determines the originality and legitimacy of Marxism in a certain sense. In the notebook III of *Economic and Philosophical Manuscripts of 1844*, Marx reoccupied the positive aspects of Hegel's philosophy and opened a new critical perspective. He constructed practical philosophy in the new critical logic, started practical criticism, formed scientific communism, and then achieved critical transcendence over Hess' action philosophy, moral criticism and philosophical communism.

Key Words: Marx; Hess; practical philosophy; practical criticism; communist movement

面对中庸主义泛滥,被誉为“德国社会主义之父”的赫斯引进英法共产主义,推进共产主义德国化,进而开创了哲学共产主义流派。这一努力的确促使马克思走出“在 1842 年末采取的模糊的自由主义和民主主义的立场”^[1],进而转向共产主义。《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笔记本 I 中的自由的有意识的活动、劳动异化学说、

私人所有分析等都带有明显的“赫斯因素”。但“赫斯因素”能否称得上是《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建构性因素?显然,“赫斯因素”在笔记本Ⅲ中非但不在场,反而成为马克思隐性批判的对象之一。但现有研究成果简单界定“赫斯因素”离场与《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是非此即彼的关系,动摇于关联与超越之间,没有将

作者简介: 秦佳敏(1996—),女,安徽安庆人,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内部飞跃纳入考量^①。因此,需要在对“卡尔·马克思问题”的正面回应中重新解答“赫斯因素”离场的时间节点。在思想交互激荡的年代,马克思如何在以批判促建构中彻底超越赫斯思想?如何在哲学共产主义潮流中开辟一条走向历史唯物主义的道路?这对凸显马克思思想进路的独创性和侧面验证马克思思想成熟的转折点都具有重要意义。

一、赫斯思想的三重内涵

如何从异化走向自由?在赫斯看来,德国在理论上达到了自由,法国在实践上达到了自由,唯有当德国哲学成为行动的哲学,才能产生消灭现实分裂状态的可能性。赫斯以行动哲学从社会和精神两方面对现实展开批判,构建哲学共产主义,以期实现“自由行动”。

赫斯确立行动为哲学的真正原点。不满笛卡尔在思维中确证“我在”,赫斯认为“一切在于行动而不是存在”^{[2]83}。赫斯建构起具有本源性、创造性的行动概念,确证“我在”的哲学根据不是所谓的“我思”而是行动,“我”是在自我活动中获得的具体内容,即将“我”视为活动而不是思辨的结果。赫斯从三个方面确立行动的本源意义。第一,以行动定义主体。哲学的主体是指在自我活动中获得具体内容及自我意识,从而建立其自身与精神的同一性。第二,借助个体化获得同一性。活动的现实性是在无穷系列的个体的自我创造中得到证实,也只有从个体的活动出发才有可能实现自我意识,才会摆脱空洞的抽象性转而变为“最崇高最完美的存在”。第三,借助费希特的自我意识辩证法展开生命的动态活动过程。把生命看作是持续动态的活动过程,把活动理解为自我创造,从而打破自我与非我的活动界限,创造自身的同一性。

赫斯借鉴费尔巴哈的类本质提法,先验地设定人的本质为自由行动,即在赫斯那里,行动的终点是自由。

赫斯以自由行动来批判经济二重化。赫斯指出“现代商业世界的本质即货币”^{[2]149},正是市民社会支撑着整个颠倒的世界,宗教异化与政治异化只不过是其表现形式而已。市民社会创造出一个人与货币颠倒的世界,原作为人的本质的产物的货币转而成为世界的本质物存在。赫斯指出货币具有非人性,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货币颠倒人类的生活和个体生活。在以货币为核心的市民社会中,孤立的人的本身并没有价值,只能靠出卖自己的生命活动以谋求生存,个体的生存上升为生活的目的,而类生活却降格为生存的手段。人类为自己创造出一个特殊的世界,即人与自身的行动相异化的世界。第二,货币标志着奴隶制普遍化的完成,使得人身买卖合理化。古代的奴隶制是以暴力掠夺为基础的交换形式,人被迫让渡自己的生命活动,违背自己意愿而被出卖成为自然的、合乎人性的。但在现代的小商人世界中,自愿地出卖自己获得赖以生存的资本才是自然的、合乎人性的。基督教使人区别神圣的精神与邪恶的肉体,使肉体的让渡成为正当的;而现代的立法者则通过法律确认个体原子化是自然的,把孤立的人塑造成自由的人。货币不仅敌视人的存在,而且还使人将蔑视自己的生命看作是理所当然的,以便自由地将其从自身中剥离出去。第三,货币成为人的价值及其尺度。人只有能够在市场上流通,即具有可换性,才有价值。为了维持动物般的生存,人不得不自愿地标价自己的不可让渡的生命活动,以便能够在货币世界中成功流通。

^① 当前学界主要持有两种立场。第一种立场是以张一兵、鲁克俭、科尔纽等为代表的“直接影响论”,认为《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写作框架和主轴直接受到“赫斯因素”的影响,把赫斯定位为马克思的先行者和同路人,将《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时期的马克思划入哲学共产主义阶段;第二种立场是以邹诗鹏、黄学胜、宋一帆等为代表的“影响止步论”,虽承认赫斯对马克思产生过影响,但认为“赫斯因素”的影响止步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马克思是在自己复杂的思想构境中走向新唯物主义的,与赫斯思想无涉。

赫斯提出自由与平等共同构成共产主义社会的双重本质。法国共产主义以“天使”为前提实现绝对平等,德国哲学以“一切人的共同性”为前提实现绝对自由,法国与德国思想片面地追求绝对自由或者绝对的平等。遵循费尔巴哈的类本质逻辑,赫斯开始阐述对共产主义新的理解,即绝对平等和绝对自由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实现了同一性。在市民社会当中,劳动和享受处于对立状态,自由行动被贬低为奴隶的劳动,人的享受也被贬低为动物的享受,人分化为享受的动物和劳动的奴隶。在共产主义社会中,盲目的利己主义被消灭,劳动和享受在物质财富的基础上获得统一,自由行动成为真正的享受,是至善。赫斯设定精神自由为共产主义社会的理想状态,设定至善为共产主义社会的理论原则,共产主义是“至善的哲学伦理学的实践的现实化”^{[2]118},而“爱”的联合则是市民社会与共产主义社会的中介。具体来说,就是使人获得自由意识,对社会现实达到理性认识的程度,摆脱外在强制并废除货币,从而实现自由与平等。

二、马克思以实践哲学超越赫斯的行动哲学

“在理论史上,实践唯物主义是赫斯有关实践与行动概念的进一步深化,赫斯实践概念的激进性质自不待言。”^[3]但赫斯的行动哲学停留于抽象的类,本质上而言,并未实际脱离青年黑格尔派。在积极回应赫斯的行动哲学中,马克思创造性地构建出新的哲学,即实践哲学。正是借此,马克思彻底突破形而上学,来到历史唯物主义的入口处。

(一)在对象性活动的建构中消解自我设定的行动概念

赫斯在自我意识的形成过程中探求自我的历史性生成,但其所确立的活动原则只不过是脱离现实的纯粹主动中不断地自我创造,根本无力解释和改造市民社会。赫斯虽然在《论货币的本质》中展现出唯物主义的痕迹,但没有注意到费尔巴哈哲学最具有魅力的是感性原

则,因此远没有达到费尔巴哈的水平。马克思则把握住了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倾向,坚定而有力地推进费尔巴哈的感性原则,将其内化到自己的哲学变革之中。

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笔记本Ⅲ中,马克思承继和推进了“对象性”概念。为消解黑格尔的意识内在性,费尔巴哈提出了“感性—对象性”原则,恢复了感性与现实性的同一性,破除了以意识解释外物的超感性的思维方式。马克思高度肯定了费尔巴哈对黑格尔的批判,同时批判黑格尔错误地将现实运动理解为抽象思维运动,黑格尔辩证法的实质不过是自我意识运动。从马克思对黑格尔的批判来看,“对象性”概念是二者最主要的区别。在黑格尔那里,对象性是自我意识异化的表现,设定的只是物性,实质上是轻视外部事物的存在。马克思则接续费尔巴哈的“感性—对象性”原则进一步阐释了“对象性”概念。与费尔巴哈的自然主义不同,马克思将对象性理解为主体与客体之间的感性关系和感性活动。借此,马克思看到了主体与客体之间不仅存在消极的、敌对的异化,也存在积极的、异己性的对象化,开始区分对象化和异化,而赫斯“没有把握异化中的对象的客观性,未区分异化和对象化”^[4]。因此,赫斯的行动哲学无力面对经济异化,只能将其归因于孤立的人的交往的异化的产物,进而希望在“爱”中废除这种异化现象。

在对黑格尔辩证法的深入批判中,马克思重新发现了黑格尔辩证法的积极因素,即活动原则。这是被青年黑格尔派——包括赫斯——所敌视的活动原则,认为正是其所包含的中介因素导致黑格尔哲学对现实的妥协。在对国民经济学的深入研究中,马克思察觉到赫斯的行动哲学是一套无中介的行动话语,在对社会现实的绝对否定中寻求进步,这并未超出德国观念论范畴,难以推导为具有唯物主义性质的实践概念。而黑格尔则“为历史运动找到了抽象的、逻辑的、思辨的表达”^{[5]201},即辩证法的活动原则。辩证法的活动原则在异化和异化的扬弃中走出内在局限性,获得了历史性发展,而赫斯

的活动原则只不过是纯粹的自我创造,在我和非我的思辨中获得了同一性。基于此,马克思将存在的现实性重新理解为以黑格尔式的活动为原则的对象性存在,创造性地提出了“对象性活动”概念。在这里,马克思赋予活动原则新的哲学高度,既为其提供了现实世界的土壤,又重新确认是主体性创立活动而不是主体创立活动。马克思对实践的理解已经自觉地与笔记本Ⅰ中带有“赫斯因素”的“自由的有意识的活动”拉远,使感性的主体切实地进入生动的活动过程,以历史的原则来阐释人及其对象世界。赫斯的行动哲学的确承认事物的前进的直接性,但与其对市民社会的绝对否定相背离,立足的还是抽象的历史哲学语境,使其最终只能寄希望于在“爱”的联合中克服利己主义原则。马克思则通过黑格尔辩证法的中介因素化解了这一理论困境,并为对象性活动在现实生活中找到了本质表达,即劳动,从而把握住劳动的积极方面。

(二)在对人的唯物主义理解中批驳个体立场的空洞性

赫斯的个体立场是在抵制抽象的普遍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其所高呼的作为活动的主体实质上还是精神,有意识的人的活动也被消解成了精神的活动,个体也被消解为自我意识。驳斥黑格尔的赫斯只不过撤到费希特的观念论中去了。马克思则通过建构对象性活动确立其独特的唯物主义立场,把人理解为自然和精神的统一体,把人当做“现实的、肉体的、站在坚实的呈圆形的地球上呼出和吸入一切自然力的人”^{[5]209}来把握,把人的活动当做劳动来把握。

在马克思看来,人是一种自然存在物。人作为活动的主体,应该肯定其存在的自然前提,这样才能避免在抽象中论证超自然的主体。马克思从费尔巴哈的自然主义立场出发,将人理解为现实的、肉体的自然存在物。一方面,人不是先验地存在,人是从自然界中诞生、进化的产物。另一方面,人不是孤立地存在,肉体的人需要通过与自然进行对象性活动才能维持自己的生命。但是,人不同于其他自然存在物。动植

物与自然的关系是一种纯粹的自然关系,是外在自然的一部分,而人与自然的关系是以对象性活动为中介的主体与客体的关系,人是能动的、有激情的存在物。总之,自然对于人是一种本体论意义上的存在。

马克思以“受动—主动”的视角对人进行重新解读。一方面,人是受动的自然存在物。自然于人而言是本体论的存在,人所需要的对象都属于人之外的存在,人被自然所制约。人只能借助人之外的对象才能确证自身的本质力量,没有外在自然的存在,现实的人也就无法存在。但另一方面,人也是能动的自然存在物。正是在现实的受动性之中,马克思把握住了激情的正当性,“激情、热情是人强烈追求自己的对象的本质力量”^{[5]211}。换言之,人的能动性是从受动性之中产生的。现实的人为了确证自己就要向自然敞开,禁锢自己就意味着消亡。正是在人与自然的对象性关系中,人能动地设定对象,有目的地创造自身与自然,历史从而也就诞生了。

赫斯从自我意识中寻找主动性的基础,个体只不过在纯粹的主动中自己设定自身。马克思则在对人的自然主义的理解中越出主体主义视角,在哲学高度上为对于现实的人的理解奠定了新唯物主义倾向。因此,赫斯所理解的历史是抽象的人的概念演变的历史,反对奴役的方式是以虚假的类本质概念联结彼此对立的个体,人借此拥有可以扬弃异化的主体性。这与其说是一种哲学论证,还不如说是一种美好的愿望。马克思则实体化类本质,发现人的本质力量之所在,在对现实的人的理解中暗示了创造新世界的路径。

(三)在本体论意义上瓦解精神与自然的二元对立框架

赫斯的行动哲学每一步都在寻求着以精神消解自然,使人不再囿于外在限制,实现了自我决定。“与马克思对自我意识的自觉批判有别,赫斯不仅没有走出鲍威尔,而且还将鲍威尔的自我意识再次还原为黑格尔的精神,并将这一唯灵论意识再次披上‘历史哲学’外衣。”^[6] 马克

思则在对象性活动原理上强调自然具有本体论上的优先性,从而开始真正的人类史分析。

从对象性活动原理出发,自然是人确证自身的本质力量和实现自身的普遍性的工具。就生存活动而言,自然是人生存的前提,人必须依靠与自然的物质代谢来维持生命的延续;就生活活动而言,自然是人的需要的对象,人将自然作为工具加以利用,从而实现自身的普遍性。作为人的无机身体的自然,一方面表现了人对自然的依赖,另一方面表现了人是有激情地利用自然。正是借助对象性活动,马克思对自然的优先性进行了充分的哲学论证,并将自然的本体论上的优先性向社会历史论域拓展。

马克思根据对象性活动与自然的关系将自然划分为人化自然和自在自然。人化自然是指作为人的对象而存在的自然。随着劳动的出现,人与自然的感性关系自然而然也就产生了。因此,人与自然的关系不是外在的关系,而是内在的生命关系,自然的现实性和人的现实性是在同一个对象性活动中被设定的,因此马克思才会说出“人是自然的一部分”^{[5]161}。自此,马克思将自然从单纯直观中解放出来,赋予自然一种人类学意义。自在自然指的是与人没有对象性关系的自然,是独立于人之外的自然。虽然马克思在哲学上承认自在自然是存在的,但只是从发生学的角度承认其基础性地位。

显然,马克思直接颠覆了传统的自然逻辑,将能动性置于自然性之中。马克思不仅将社会历史的发展追溯到自然进程之中,还处在比赫斯更深的内在性框架之中理解人的能动性。赫斯在“我思”与行动的论辩中,确立了动态的、创造性的行动。赫斯更多的是在哲学思辨中确定主体的能动性,能动性也局限于自我设定自身,并没有为能动性提供任何具体的内容。马克思则是从人在面对自然的受动性中发现了激情,人正是在有激情地有目的地利用自然的过程中产生了能动性。借此,活动原则深入到了自然内部,深入到了社会生产领域。

赫斯以精神与自然的对立来描述历史演变,将人类历史划分为无意识与有意识两个阶

段。在无意识阶段,自然的规定性统治一切,人类还没有获得关于生命活动的规律性认识,就必然被外部力量所统治;在有意识阶段,个体不再是“自然的个体”,而是“有意识的精神主体”,进而否定一切外在决定,达到内在的自我决定。这仅仅是为精神披上了历史哲学的外衣而已,实质上是历史回复论。正是凭借对自然的正确理解,马克思将哲学的存在论革命拓展到社会历史领域。至此,社会历史不再独立于自然之外,不再是抽象概念的堆砌,而是为生产与交往双重维度所支撑的历史。

三、马克思以实践批判超越赫斯的道德批判

赫斯以自由行动为圭臬对宗教奴役、政治奴役和经济异化展开了二重化批判,但他不是从既定社会中探索异化现象的根源,而是“停留于‘应当’的哲学原则批判现实”^[7],这就决定了其社会批判流于表面化,必将陷入道德主义论调。而《穆勒评注》的出色分析则使马克思突破了费尔巴哈的异化逻辑的限制,历史性地研究了非批判性的经济范畴,从而深入到社会生产内部,揭示出人与人之间的对抗关系。马克思以《穆勒评注》为中介,实现了从笔记本Ⅰ到笔记本Ⅲ的质的飞跃,从费尔巴哈的异化逻辑转向黑格尔的异化逻辑,从人道主义批判转向实践批判。

(一)在确立生产的基础性地位中走出利己主义批判

从费尔巴哈异化逻辑出发的赫斯,只知道私有财产利己主义原则对人的非难,只看到市民社会的消极意义。这使得赫斯只能将资本主义社会看做是不道德的并对此加以批判,企图以理性认识轻易地消解“拥有”范畴。在《穆勒评注》之后,马克思深入到物质生产内部,将历史上的生产划分为社会的生产和营利的生产,发现生产的异化和生产的发展是同一个过程的两个方面。这意味着马克思开始脱离抽象的人本主义,把对市民社会的批判引向科学分析。

马克思对私有财产的主体本质的认识过程

作出了系统的探究。货币主义者与重商主义者把货币看做是私有财产的真正形式,重农主义者认为土地和耕种是全部财富的来源,把耕种这一劳动看做是生产的劳动。重农主义者已经开始有意识地把劳动看做是私有财产的主体本质。斯密则引入生产,指出生产才是劳动的直接表现,把劳动理解为私有财产的主体的本质,私有财产既不是独立于人之外的某物,也不是封建土地上的农业劳动。李嘉图、穆勒等国民经济学家虽也高呼“劳动是生产的真正灵魂”^{[5]166},但实质上却有意遮蔽了异化劳动,只是为私有财产提供了具体内容,因而流于犬儒主义逻辑。在恩格斯的启发下,马克思回到了斯密经济学,在一般意义上肯定了劳动价值论,扬弃了私有财产和人本身的外在对立,发现了劳动的外化和私有财产的对立。

在私有制中,工人的劳动表现为资本家的资本,资本是私有财产的客体形式。私有财产的客体形式是一个历史性的发展过程。地产是私有财产的客体形式的第一个表现形式,即封建地产是私有财产的基础。随着工业的出现与发展,带有地域性的地产逐渐资本化,农业生产被资本所支配,劳动抽象为一般的劳动,一切财富都呈现为工业生产的产物、劳动的产物。作为“没有完成的资本”的农业生产,囿于其地域性,对自然有很大的依附性;而工业生产则跨越了狭隘的地域性,作为私有财产的客体形式的资本也完成了对人的统治,成为统治世界和创造世界的决定性力量。

自此,马克思来到市民社会的最深处,即生产活动。马克思摆脱国民经济学的有用性视角,从对象性活动原理出发,把工业理解为人及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之书,奠定了生产的基础性地位,从而跳出德国观念论去理解社会历史,在经济分析中彻底地将实践的起点立于生产之中。马克思不仅看到了工业生产带来的积极意义,也看到了诸多问题的产生。“事实上,能够认识到市民社会概念的两重性是青年马克思与赫斯和恩格斯的根本区别。”^[8]赫斯囿于救世主式的价值观和自我异化逻辑,在完全否定意义

上把市民社会理解为非人世界,因而无力深入到市民社会的内部。这一决定性缺陷使得赫斯对经济异化的批判流于表面化。而马克思则在私有财产的历史性剖析中,阐释了劳动转化为资本的具体过程,将实践哲学深植于工业生产之中,发现了私有财产的另一面——否定性中介。借此,马克思在具体内容中实质性地出离了费尔巴哈的异化逻辑。

(二)将无产和有产的对立具体化为劳动和资本的对立

国民经济学对理论和现实的悖论视而不见,形而上学地阐释私有财产的主体本质,实质上只是把抽象劳动当做私有财产的本质,表面承认人的原则地位,实质上则否定人的原则地位,以私有财产的扩张为目标,人为地将劳动和资本的关系看做是统一的,片面地理解工人和资本家的关系,将二者之间的对立视为偶然,甚至将人看做是无关紧要的、有害的。不可否认,国民经济学的确内在推动了私有财产基本矛盾的进一步凸显,不再局限于“无产和有产的对立”,不再聚焦于外在财富与人之间的紧张关系,而是深入到了“劳动和资本的对立”。而马克思则敏锐地把握住这一内在性观点,并丰富了其内容。

在对私有财产的剖析中,马克思揭示了劳动和资本的运动过程。最初,劳动和资本处于统一状态。此时的人类是为了满足自身直接的需要而进行劳动,即使存在分离,也是作为积极的条件互相促进。随着工业生产的普遍化,劳动和资本的关系从统一转向对立。工人和资本家都知道对方是敌对的存在并互相排斥、互相剥夺对方的存在,主要表现为工人和资本家的对立。随着劳动与资本的对立发展到极端的程度,二者的对立关系将从外在对立演变为内在矛盾。在劳动一方,劳动转化为异化劳动,沦为谋生的手段,成为排除财产的劳动;在资本一方,资本抽掉自身的自然规定和社会规定,与人的劳动本质相疏离。这种演变标志着资本完成了对劳动的统治。但作为劳动产品的利息和利润是资本内部的否定性因素,作为资本牺牲的

工资是劳动内部的否定性因素,资本和劳动每一方都作为对方的内在否定性因素而相互包含。这为矛盾的解决提供了可能性,即矛盾的自我扬弃。劳动通过克服资本,摆脱异化的劳动形式,重新回归为外化劳动;资本通过克服劳动,不再居于支配地位,重新回归为积蓄的劳动。

基于对经济与黑格尔逻辑学的研究,马克思科学地从主体与客体的关系角度理解劳资关系,揭示出劳动和资本的发展过程已内在性地包含了解决矛盾的前提。再者,从劳动与资本的对立中,马克思推导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是同一个事物的对立的双方,为其阶级立场作出了经济学论证。赫斯虽率先关注到了经济异化现象,然而却陷入了主客体二元对立之中,仅停留于无产和有产的对立,实质上是一种利己主义批判,只是把社会问题还原为道德问题而已。而马克思则将无产和有产的对立具体化为劳动和资本的对立,把对利己主义的批判深入到对私有财产关系的批判。最重要的是,马克思指出私有财产的消灭是社会解放及其人的解放的起点。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实现了对赫斯的决定性超越,为科学地理解共产主义奠定了基础。

(三)重新审视黑格尔辩证法以摈弃二元论批判方法

青年黑格尔派将黑格尔哲学对现实的非批判性归罪于其辩证法,从而彻底抵制中介因素,在对现实的绝对否定中重新释放哲学的革命性。费尔巴哈从感性立场出发,将黑格尔中性的异化概念改造为消极的异化概念,正视自我丧失的空壳状态,以二元论批判方法取代黑格尔的辩证法。赫斯最先把握住这一批判方法并将其运用于对社会现实的批判,开启了对市民社会的利己主义批判。在赫斯的影响下,马克思在笔记本 I 中以二元论批判方法对异化劳动展开了独到的批判,揭示了异化劳动对人的全面否定。在某种意义上,费尔巴哈的二元论批判方法弥补了黑格尔辩证法的逻辑断裂点,使德国哲学不再作为与社会现实和解的手段而存

在,而是直指现实生活的消极的异化现象。但不可否认,笔记本 I 中的异化概念与赫斯的异化概念都是狭义的异化,是否定性的价值评价。

基于对经济社会研究的深刻剖析和指证,马克思随后深入到市民社会的轴心,即私有财产的关系。在对劳动价值论的有限肯定上,马克思提出了劳动和资本的对立的新命题,并揭示出其历史运动及逻辑演进。正是在这一点上,马克思瓦解了意识内在性,发现人正是在自我异化中为自我复归提供了可能性条件,复归后自身会获得更多的丰富性。与此相对立的是,二元论批判方法是一种纯粹的否定,没有注意到异化的积极方面。因此,在所有人都成为费尔巴哈派的时候,马克思回到黑格尔这一源头,重新占有了黑格尔积极因素。马克思主要肯定了黑格尔辩证法的两点:一是黑格尔敏锐地把握住劳动是人的历史形成的关键,马克思用活动原则展示了真实的生命活动过程,异化与外化都是现实的人的本质力量的展现;二是以批判的形式把握借助中介活动展开的异化活动过程,正是异化这一否定性中介激发了人全部的内在潜能,人才能走向自我异化的扬弃。而赫斯虽早于马克思涉及社会批判,但囿于对黑格尔中介因素的绝对否定,导致其无法透视经济社会的本质。赫斯一方面把私有财产看成是共产主义的必要前提,另一方面又无力承认现存社会的自我异化的扬弃,从而深陷于费尔巴哈的二元思维和无中介的行动话语的内在对立之中,最终落入道德泥潭。

马克思以政治经济学批判为基点改造了黑格尔辩证法的积极方面。其一,把黑格尔辩证法的主体从自我意识变更为现实的人。黑格尔先验地设定人等同于抽象出来的自我意识,自我意识成了具有内在性的实体,以循环运动方式成为推动历史发展的主体,而现实的人则被边缘化了。马克思则在对象性活动的存在论革命中,确认现实的人才是辩证法真正的主体,劳动是现实的人的生命活动的确证。其二,在私有财产的扬弃中恢复了黑格尔辩证法的革命性。在青年黑格尔派指责黑格尔辩证法的保守

性时,马克思在经济社会研究中重新占有了黑格尔的中介因素,提出“自我异化的扬弃同自我异化走的是一条道路”^[182],将黑格尔辩证法的革命性具体化为私有财产的扬弃。而二元论批判方法难以借助其所批判的现实性内容来落实批判方法的革命性。赫斯以构建行动哲学来抵抗与现实和解,结果却是与现实达成了人本主义和解。

四、马克思以科学共产主义超越赫斯的哲学共产主义

赫斯的共产主义德国化工作“促使马克思关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9],但若将马克思共产主义思想归功于赫斯,不仅高估了赫斯共产主义思想的科学性,而且低估了马克思本人的思想构建的独创性。与赫斯先验设定共产主义不同,马克思是在自己的批判逻辑中将共产主义理解为现实运动的。可以看出,马克思并非简单地接受哲学共产主义,而是以自己的方式重构共产主义,进而实现了对哲学共产主义的决定性超越,也是对赫斯式共产主义的隐形批判。

(一)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的积极扬弃而不是被动承认

赫斯本意是构建一套行动话语,以主动性超越受动性,确立活动原则为哲学的最高原则,行动的持续动态性决定了主体必须持续地去创造。正是这一点,使得赫斯以私有财产作为共产主义的前提,没有退回到封建小农的幻想中。在费尔巴哈的二元论逻辑下,赫斯只看到了利己主义的普遍化,却难以发现私有财产与共产主义的本质关系。

基于实践批判,马克思创造性地提出了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的积极扬弃这一命题。不同于赫斯对私有财产的模糊的肯定,马克思回溯到国民经济学,重新占有了劳动价值论,承认私有财产的历史正当性,并视之为共产主义的现实条件。从费尔巴哈的异化逻辑出发,赫斯对市民社会展开了否定性的利己主义批判,无力承认利己主义的现实性。而马克思则深入到国

民经济学内部,把握住具有路德革命意义的斯密观点,承认利己主义的现实性,发现了历史生成的秘密之所在,继而穿过国民经济学的伪善面具,揭露了国民经济学的研究是关于私有财产肆意扩张的研究,而不是关于劳动规律的研究。马克思正是从国民经济学入手,指出私有财产关系的本质是劳动和资本的辩证运动,创造性地找到了私有财产的否定性中介,揭示出私有财产的积极扬弃与共产主义运动之间的内在张力。

在马克思看来,共产主义不是独立于私有财产之外的运动,而是在私有财产的运动中孕育而生的。私有财产在自身的运动中孕育出自己的否定性因素,从而为共产主义运动提供了经验基础;私有财产的运动过程被马克思还原为私有财产关系的逻辑演进过程,从而为共产主义运动提供了理论基础。可以说,私有财产的运动是共产主义运动的一部分,二者具有内在的、必然的联系。囿于启蒙限制的赫斯,难以真正理解私有财产的本质,更不必说私有财产的扬弃了。因此,赫斯式的共产主义根本无力扬弃利己主义,而深入到人类实践活动内部的马克思则为私有财产扬弃找到了现实路径。显然,马克思展现出自己独特的意识意识和思想构境,使共产主义思想开始具有科学的性质,与赫斯的哲学共产主义划清了界限。甚至可以说,私有财产的积极扬弃实质上就是对赫斯式共产主义的明显批判。

在此,有必要辨别马克思在笔记本Ⅲ中所提及的“拥有”概念。“一切肉体的和精神的的感觉都被这一切感觉的单纯异化即拥有的感觉所代替。”^{[5]190}马克思在文中明确指出“拥有”概念来源于赫斯,但这并不意味着二者是在同一意义上被使用。在赫斯那里,“拥有”是指人被贪欲所支配,使人成为物质财富的工具,进而消灭了人的自由。而在马克思那里,“拥有”是在“占有”的层面上来诠释的。在“占有”的逻辑中,人的活动被异化为服务于私有制的生存手段,人所拥有的仅仅是绝对的贫困。赫斯的“拥有”概念归根到底只是抽象的概念,只能推导出以自

我意识消解“拥有”的逻辑而无法推导出现实的人的解放;而马克思的“拥有”概念则是异化劳动的逻辑表达,从自我扬弃思维中推导出人的丰富性,从而指向现实的人的解放。

(二)共产主义是社会的人的实现媒介而不是先验设定

通过对国民经济学的全面清算,马克思建构起独特的经济社会研究,创造性地提出了“社会”概念。与赫斯不同的是,马克思不是从哲学应当原则出发,而是从市民社会中追求扬弃了市民特性的社会。社会决不是黑格尔通过自我意识扬弃外在性,也决不是类本质范畴的直观设想,而是在肯定市民社会的积极意义上的扬弃。具体来说,主要有三个方面。

其一,共产主义是人的一切感觉和特性的彻底解放。私有制使人被有用性逻辑所支配,人的快感仅仅来自于对对象排他性的占有,人的感觉的丰富性被异化成单一的“拥有”的感觉,把感性的“占有”理解为片面的享受。共产主义运动就是扬弃私有制,人的感觉器官通过对对象性关系而实现对对象的占有,使感觉器官复归为对象化的独特方式,人是以全面的感受而不是某一种感觉来面对世界。其二,共产主义是人的需要的极大丰富和极大满足。私有制使人的需要的丰富和满足必须借助于货币这一中介,人的劳动和享受变成一种间接的关系。无论是资本家还是工人,其需要都处于异化的状态,需要的丰富性和满足程度是片面的、碎片化的。共产主义则通过扬弃私有制从而扬弃利己主义关系,使人通过直接的对象性关系满足自己的直接需要,异化的劳动和享受转变为社会性质的劳动和享受。其三,共产主义是社会的人的生成。在私有制的条件下,人和人对立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人仅仅是通过人之外的财产而存在,而不是通过人本身而存在。共产主义通过扬弃私有财产恢复人的全面性和整体性。人不是只有能够被占有才能被当做存在,也不是只有作为资本才会被当做存在,而是生命活动的展开就是存在。进而,社会成为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人本身才真正成为社会

存在。马克思把共产主义理解为人类的社会化过程,从而形成人类社会,实现具有社会性质的人类解放,人和人的矛盾得到真正的解决,进而通过保存迄今为止的全部成果来到社会主义。

自此,“社会”和“人”在现实的共产主义运动中建立起有机的联系,社会不再是作为抽象的概念与现实的人相疏离。马克思在承认利己主义的历史正当性的同时,超越道德批判,转向实践批判,形成社会化思想,进而借助共产主义运动达到人类解放。正是在这一点上,马克思以社会化思想瓦解了类本质设想,超越了启蒙逻辑,把物质利益问题真正带到市民社会内部,形成了对共产主义的独特理解。赫斯无力切中社会现实,难以形成社会化思想,反而直观地构建共产主义社会,鼓吹自由和平等,把自由行动设定为共产主义的具体内容,实质上只不过是使用共产主义的诠释方式改写费尔巴哈的类哲学。

(三)共产主义是人与自然矛盾的解决而不是绝对否定

“在实践上,人的普遍性正是表现为这样的普遍性,它把整个自然界——首先作为人的直接的生活资料,其次作为人的生命活动的对象(材料)和工具——变成人的无机的身体。”^{[7]161}显然,马克思关心的是与人发生感性关系的自然,而不是脱离人的自然,从而彻底告别了近代主体性哲学。而赫斯“仍然处于哲学—神学一体的传统框架内”^[6,10],将自然看做是人的对立面,退回到费希特那里寻求主体的自我决定,进而实现以精神消解自然。而马克思则悄悄回到黑格尔那里探求精神与自然的内在联系。回复到黑格尔主义,马克思发现黑格尔的人与自然只不过是形式上的黏合,无力解决人与自然的现实矛盾。马克思则以实践哲学和实践批判为地基,提出了共产主义是人与自然矛盾的解决,主要内容为以下两方面。

一方面,人与自然界均具有独立的实在性。并不是说承认其中一个的实在性,另一个则是应当被消解的对象。人与自然的对立是形而上学的先验设定,而不是事实。人与自然都是依

靠自己而存在,是独立的存在物。这是无需证明的事实。若是追问独立的现实性如何证明,那么,问题本身就是抽象的、无意义的。就现实性而言,人类出现以前的自然和人类尚未涉及的自然都是无。而对自然的形成过程的追问,只不过是异化的现实的问题表征,人化自然的生成不外乎是人的劳动的产物,这是可以直观的事实。共产主义运动就是对国民经济学的祛魅,从异化扬弃的立场去把握自然的现实性,而不是从异化现实的立场去把握理论的自然。另一方面,人与自然是对象性关系。人与自然并非非此即彼、完全不能共融的关系,即并非赫斯所表达的那样,自然是人及其历史的否定性他者。相反,自然对于人及其历史具有本体论意义上的优先性。如果没有自然,人就是非对象性存在物,就会沦为唯灵论的存在物。但马克思对自然的理解不限于此,他将人类历史看做是人对于自然真实占有的历史,从而实现为自然正名,自然根本不对人构成限制。但在私有制下,只有在排他性的意义上,自然才会被当做人的无机身体,沦为资本扩张的生产手段。而共产主义运动则恢复了人与自然的直接关系,扬弃了人对物的依赖,自然转变为完整的对象物。共产主义将人从自然有用性逻辑中解放出来,在人与自然之间建立起一种社会的关系,从而借助自然创造出具有丰富感性的社会的人,自然也因重新拥有属人性而释放出自己的全部潜能,自然的人性和人的自然性就成为清晰的直观事实。私有制所特有的人与自然的敌对关系消解于共产主义运动中,人与自然的关系从矛盾走向统一。

马克思完成了对片面的自然主义和片面的人本主义的双重超越,真正找到了人与自然的合题。经过共产主义运动,自然非不再对人的限制条件,反而是社会的人的自由的一部分,人直接就是自然,自然也直接就是人。而赫斯只看到了自然对人的外在限制,绝对否定自然,

其历史哲学实质上是精神对自然的超越史。对人与自然的关系的误解,使赫斯难以将活动原则深植于自然内部,其行动话语也无力涉及社会现实,更不必说对共产主义的科学理解了。这从根本上决定了赫斯对历史绝不会有科学的认识,而只有抽象概念的堆砌,至多就是一种宗教神学的人类学表达。

参考文献:

- [1] 戴维·麦克莱伦. 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160.
- [2] 莫泽斯·赫斯. 赫斯精粹[M]. 邓习议,编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0.
- [3] 邹诗鹏. 从启蒙到唯物史观[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117.
- [4] 畑孝一. 赫斯与马克思[M]//莫泽斯·赫斯. 赫斯精粹(附录). 邓习议,编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0:286.
- [5]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6] 邹诗鹏. 赫斯与马克思思想形成关系再探:赫斯影响马克思的限度与马克思对赫斯的自觉批判[J]. 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63(3):1-10.
- [7] 黄学胜. “貌合神离”:马克思与赫斯早期思想关系再考察:基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与赫斯相关文本的思想比较[J]. 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63(3):11-19.
- [8] 韩立新. 《巴黎手稿》研究[M].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355.
- [9] 侯才. 青年黑格尔派与马克思早期思想的发展[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21:207.
- [10] 刘森林. 走向自然的解放:上帝之死视域下的马克思与赫斯[J]. 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22(1):161-170.

(责任编辑:白丽娟)